

温暖的白菜王

耿艳菊

当冷风横扫大地的时候，白菜来温暖我们了。

老胡同口上有一片空地，成了白菜的天下。郊区种菜人拉来了一大车，自家种的，叶阔蓬松，喜盈盈的，很可爱。一会儿就围满了人，你两棵，我三棵，大家热热闹闹地挑选着。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弯着腰推着小车，小车里放满了白菜。她的小孙女来接她，嗔怪：“买这么多，怎么吃啊？”

老太太笑：“傻丫头，这才是过日子呢。有了这白菜啊，心里就有了底气，大雪封门也不怕，咱有吃有喝嘞。”

原来平常人家过日子，白菜担当了这么大的重任！冬天是所有人家都要面对的寒冷，而白菜则是所有人家抵御寒冷的底气，是照亮漫漫寒冬的太阳。纵使当今反季节蔬菜翠绿可人，但它们无论如何也代替不了传统过日子的白菜在我们心中的位置。

过了胡同口，再过一条马路到对面，有一个很大的生活超市，红红绿绿，摆满了各样蔬菜。虽是如此，也不如白菜有气势。生活超市在门外特意设了一场

地，搭了顶棚，专门卖白菜，整整齐齐码放着好几垛。

星期天去集市，也是白菜最得宠，一车又一车的白菜，一拨又一拨的人来来往往热情高涨地挑挑选选。黄瓜也有，西红柿也有，豆角也有，在寒冷的季节不当令，也就不再讨人的爱，冷冷清清的，更添了冷意。

这时候，还是白菜好，暖人的心。行走在冷风里，从对面慢慢走来一个用自行车驮着一大兜白菜的人，突然就让人联想起热气腾腾的白菜炖粉条的味道。外面冰天雪地，一家人欢喜地围在一起香香地吃着，很温暖，很美好。

白菜的暖，任光阴荏苒，从来都不曾改变，始终以深情的姿态在岁月里绵延。

记得小时候的冬天特别冷，天寒地冻的，白菜是整个冬日里最主要的蔬菜，很多人家的廊檐下都码放着一长溜白菜。有阳光的时候，我们爱坐在白菜旁边，和白菜一起晒暖儿，热热闹闹聊着天。

白菜的吃法很多，简单百

搭。扯下几片白菜叶，细细切，和葱花一起做炝锅面，热热的一碗下去，从头到脚，整个身体都暖了。大人们在冬日里有闲情，包饺子，包包子，白菜是首选的蔬菜，白菜猪肉馅，白菜粉条馅，白菜豆腐馅，都让人吃得津津有味。

那时，小孩子不爱吃白菜帮，觉得没味道。但大人们听说白菜帮最有营养，就想了一个办法，把白菜帮切成细条，热水里焯一下，再放上调味料，搁点香油，又脆又香，非常可口。多少年过去了，我依旧爱吃这道菜。

齐白石老先生画过一幅大白菜图，上有题句：牡丹为花中之王，荔枝为果之先，独不论白菜为蔬之王，何也？据说长寿的齐白石老先生不但喜爱画白菜，还喜欢吃白菜，因此才有这样的疑问吧。白菜这么好，理所应当为菜中之王。

所谓王者，多有凌人霸气之态，而白菜却亲民，笑盈盈的，以低的姿态走进每一户寻常人家的寒冷岁月。白菜是智慧温情的王，它并不把自己当成王，这才是真正的王者姿态。

布鞋

吴辰

岳母给我做了一双布鞋，刚开始的时候，穿着很不舒服，挤脚，我便将它搁在了玄关边的鞋架一角，不管不顾。时间久了，鞋上积了一层灰，像位不受待见的老者，偏居一隅，不见丝毫光鲜。

岳母再次来时，轻易地发觉了这双布鞋的处境。起初，我惴惴不安，为辜负了她的好意。岳母的眼睛不好，做这双鞋要费多少眼力，不是你我能算计得出来的。这双鞋寄托着她老人家的期盼，在纳鞋底时，她便跟我讲：“别看这鞋的样式不时髦，质量可好着呢！你穿着肯定舒服！”

质量是好，我不否认，比商场里卖的那些肯定好多了，但舒适度却让我耿耿于怀，还是那俩字：挤脚。

我以为岳母会表现得很失落，但她没有。她只是眯着眼睛对着我笑，脸上的皱纹像盛放的小花。我说：“妈，不是我嫌弃您做的这双布鞋，是它实在太挤脚了，您当时就应该做大一些呀。”

岂料岳母回道：“你的鞋本是42码的，我特意给你做小了一号。”

“啊？这是为什么啊？”我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。

“手工做的这个布鞋，是会越穿越大的呀。刚开始你

穿着的确会感到挤脚，但多穿几次后，这鞋就会扩张到适合你脚的尺寸，到那时，你就能感受到真正的舒坦了。”岳母道出了原委。

原来，岳母的布鞋里还有这般奥秘啊。

岳母接着说：“这种舒坦，是市场上那些鞋给不了的。我做的这布鞋，就像有生命一样，它和你的脚磨合久了，就长成了最适合你脚的模样……”

一双鞋里竟包含着如此深刻的道理。

也许是太年轻，也许是当下生活节奏太快，我们往往只关注第一感觉；读一部新书，第一页平淡无奇，便觉得这书是平庸之作；在外吃饭，第一口不合口味，便对这家餐馆失望；看到新同事，第一眼不太满意，便认为此人不靠谱……

时常有朋友抱怨生活让人失望，现在想来，可能是他们太过心急。很多时候，我们需要静下心来，去沉淀，去适应，或许那样，我们才能领略到更多的精彩。正视“第一感觉”，别让自己的心态为其左右，学会等待，慢慢地体会，你总会发现那最真实的一面。

我轻轻掸去布鞋上的灰尘，再一次将它穿在了脚上，我感觉到了，它在生长……

冬天的乡愁

周家海

寒风吹，黄昏未肯去
雪花飘飘犹在舞
炊烟起处是故乡
积雪凝白处
进村小路亦悠悠

真的归来时
又几疑乃是在梦中

佝偻腰身，连连咳嗽
慈母哽咽久
日盼归不见归

幸有犬吠迎客到
许是辞家的时间
实在太长——
但见游子回家竟无语
唯有腮边两行泪
.....

层林尽染 苗青 摄

旅行之美

王南海

时光宛若海洋，浩瀚无限。旅行的时光就像是海豚努力跃起的光滑背脊，沐浴着阳光，酣畅淋漓，让我们难以忘怀。

旅行的魅力，是无法用言语来表达的。喜爱西部，喜欢光影新都桥。新都桥是个宛若田园牧歌的地方，最美的是新都桥的清晨。光影洒在草原上，有明有暗，牛儿、羊儿在草地上悠然地吃草，甩着尾巴。新都桥的美，是一种纯净。纯净的天空，宁静的山峦，涓涓的小河，配上一棵棵小树。绿色是主旋律，间或有青稞的黄色，藏寨的红色，小溪蜿蜒。站在小河畔，你听得到小河“哗哗”地泛起洁白的水花，不远处的藏寨里，有老阿妈缓缓地走过。一切像静止的一幅画，一切又像是一首亘古不变的抒情诗。

新都桥被称为“光影的世界”。魔术般的光影闪动在草原上，小河上，树梢上。那明明亮亮的效果，搭配上洁白的哈达、羊群、飘飞的经幡，有一种旷世独立的美感。每当这时，我都对自然充满了一种敬畏，旅行之美，让我们认识到自己的渺小，也认识到自己的可贵。

在旅行中，我们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。在一次徒步旅行中，我们一天中经历了上千米海拔的落差，到了住宿的地方，已经筋疲力尽了。这是山顶上的一个小村落，到了夜晚还不能通电。接待我们的是一个异族的老阿妈，看上去有七十多岁了，她燃起炉火，为我们煮牦牛肉，烙小饼吃。那天晚上，我们守着老阿妈，她慈祥地对我们笑着。灯火闪烁间，煮熟的牛肉散发着迷人的香气。老阿妈只会简单的普通话，她为我们制作着香香的小饼。那一晚，我们在炉火闪烁中，吃到了这一生最好吃的东西。老阿妈慈祥可爱，仿佛我们一直都是家人，让我们感受到了温暖可亲。旅行之美，就是发现人与人之间的亲情，让我们感觉这个世界如此美好。

最美的时光在路上，似乎每一个清晨都是用来出发的。每一天，都是鲜活而崭新的。自驾旅行的时光，我们宛若一生都在不停漂泊的吉普赛人，带着爱、情人、巫术、捕梦网、水晶球、咖啡壶、锅碗瓢盆，自由自在地行走在天涯。

我喜欢和爱人一起出行。一路上，我们风餐露宿，有时像个骆驼一般，吃饱了一顿，下顿还不知道在哪里，有时候也会遇到各种突发的事件，但我们相互鼓励着，安慰着，一起解决问题。

在旅行途中，爱人身兼数职。首先是个好司机，技术娴熟，即使最艰险的317川藏大北线和通麦天险，也丝毫不感觉困难。在川藏大北线上，沿途山路盘旋，不时有暗冰，道路极为艰险，可是爱人却开得如闲庭信步。旅行中，爱人还是我的“御用摄影师”。在一处美丽的小树林，叶片金黄，蓝天白云，一片秋色阑珊。叶片已经落了一些，踩在脚下“沙沙”地响，而天地间，一切都是唯美的。旅行，让我们更多地发现爱，发现美。

毕淑敏说：“经历了大境界，便不会觉得人生黯淡，反而会觉得这个世界真是美轮美奂。在世界的进化链上，每个人虽微不足道，却可以而且应该为世界增添一些美丽。”旅行之美，就是让我们有更多的感悟，发现世界之美吧。



大山深处有人家

李海波 摄